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5-049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况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温州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温州创达”）、王中男、温州浩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温州浩华”）等 15 名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浙江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达电子”）52.61%的股权，交易作价为 35,249.98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光达电子 52.61%的股权，成为光达电子的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对方包括温州创达、王中男，温州创达由王中男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王中男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达武之子，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王达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二、本次交易进展

2025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光达电子股东王中男、温州创达、温州浩华等签署了《关于浙江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合计不低于 51%股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025 年 8 月 13 日、2025 年 9 月 13 日，公司分别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等相关披露文件。

2025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25】3750号《关于对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中的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落实，争取尽快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审批、备案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